

沙河市文广体旅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和邢台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发布本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沙河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邢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邢台市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邢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邢台市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要求，围绕各项重点任务，推进我局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2 年，我局在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 条，能够及时公开本单位会议召开情况、公告公示等各类政府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按照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要求，建立信息依申请公开指南，明确责任岗位和人员，确保能及时回复。2022 年度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我局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查机制，规范信息公开流程，确保政府信息更新及时、发布规范。认真贯彻落实公文公开审查机制，将公文属性源头认定和发布审查嵌入发文流程，有效解决文件公开不到位问题。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局领导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固定一名人员担任信息管理员，对市政府门户网站暨信息公开平台进行日常维护管理。

（五）强化监督保障方面。信息公开流程规范化。信息员严格遵循《条例》中的要求操作，对信息公开的流程及各项公开内容信息公开更加及时有效，规范透明。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 1、对信息公开工作还不够重视，存在被动应付的现象，导致信息公开不及时。
- 2、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不够深入，离群众的要求有一定的差距。
- 3、信息公开工作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整改措施

- 1、继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根据上级文件指引，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设立具体考核标准，建立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
- 2、继续全面深化信息公开内容。深入基层，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热点、重点、难点问题的调查研究。根据群众要求，公开与群众关系密切等内容的信息。
- 3、继续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工作。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加强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熟悉业务、规定及档案法、保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提高业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